

证券代码：830900

证券简称：维福特

主办券商：东方财富证券

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二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分配利润金额 -51,778,892.31 元，盈余公积金额 1,652,108.09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 100,00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二分之一。2022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二分之一》的议案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主要原因

2021 年度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二分之一的原因主要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 -29,001,947.42 元，经营亏损导致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 -51,778,892.31 元。主要系疫情影响，公司受市场环境的影响，公司业务项目受到大量冲击，主营业务的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的萎缩。

上述原因综合导致公司 2021 年度为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二分之一。

三、拟采取措施

了解行业发展趋势，加快新业务开展进度，积极整合各种优势资源，

拓展企业发展新渠道；公司积极应对持续亏损问题，重新梳理公司各项业务，加大推广力度，多渠道开拓全国市场，同时完善内部治理，优化组织结构，进一步明晰岗位职责和义务，加强团队建设，完善人员考核机制和激励机制，有效提升公司业务市场规模和盈利能力。公司未弥补亏损虽然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二分之一，随着公司业务转型的成功，市场培育的逐步完善及公司品牌的良好口碑，公司计划三年内将逐步扭亏为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30日